

2025年秋冬蔬菜提单产科学施肥指导意见(下)

茼蒿

1.施肥原则

针对茼蒿有机肥施用量少,偏施氮肥,钾肥施用量不足,施肥时期和方式不合理等问题,提出以下施肥原则:

(1)有机肥无机肥配合施用,增施有机肥料,控制氮肥,增施钾肥。依据土壤肥力条件,适当调整化肥用量。

(2)根据不同生育期养分需求,基肥、追肥结合,追肥以氮肥为主,合理配施磷肥钾肥,施用增效肥料,提高肥料利用效率,降低养分损失。

(3)酸化严重的菜园适量施用石灰。

(4)施肥与优质栽培技术结合,推广高效节水灌溉和水肥一体化技术,提高肥水利用效率。

2.施肥建议

(1)基肥施用经过充分腐熟的猪粪、鸡粪、牛粪等优质农家肥 2~3 立方米/亩,或商品有机肥(含生物有机肥) 200~300 公斤/亩。

(2)产量水平 3500 公斤/亩以上,氮肥 10~12 公斤/亩,磷肥 4~6 公斤/亩,钾肥 10~14 公斤/亩。

(3)产量水平 2500~3500 公斤/亩,氮肥 6~10 公斤/亩,磷肥 3~4 公斤/亩,钾肥 8~10 公斤/亩。

(4)产量水平 1500~2500 公斤/亩,氮肥 5~6 公斤/亩,磷肥 2~3 公斤/亩,钾肥 6~8 公斤/亩。

(5)氮肥全部作追肥,按照 20%、30%和 50%的比例分别在移栽返青期、莲座期和肉质茎膨大初期分 3 次追施。有机肥、磷肥全部作基肥条施或穴施。钾肥 40%~50%基施,其余在莲座期和肉质茎膨大初期分两次追施。南方菜园土壤 pH<5 时,施用生石灰 50~75 公斤/亩。在雨水充沛的区域推荐施用增效氮肥。

设施番茄

1.施肥原则

针对化肥用量偏高,养分投入比例不合理,土壤养分积累明显,过量灌溉、土壤酸化现象普遍,土壤质量退化以及钙、镁、硼等中微量元素供应障碍等问题,提出以下施肥原则:

(1)有机肥与化肥配合施用,合理确定有机肥种类与用量,调整氮磷钾化肥用量,非石灰性土壤及酸性土壤需补充钙、镁、硼等中微量元素。

(2)根据作物产量、茬口及土壤肥力合理分配化肥,大部分磷肥用于基施,氮钾肥追施。生长前期不宜频繁追肥,重视花后和中后期追肥。推荐施用增效肥料,提高肥料利用效率,降低养分损失。

(3)推广滴灌施肥技术,遵循少量多次的灌溉施肥原则,做到控水控肥、提质增产,提高水肥利用效率。

(4)土壤退化的老棚需进行秸秆还田或施用高碳氮比有机肥,少施禽粪肥,增加轮作次数,减轻土壤盐渍化和连作障碍。

(5)土壤酸化严重时应适量施用石灰调理土壤。

(6)施肥应与高产优质栽培结合,选用高产优质品种,提高育苗质量,采用合理种植密度,选择适宜移栽期。

2.施肥建议

(1)基肥施用充分腐熟的优质农家肥 3~4 立方米/亩,或者优质商品有机肥 300~400 公斤/亩。有条件的园区可采用“以确定量”的方法确定有机肥用量,提倡施用高碳磷比有机物料。依据土壤肥力条件,适当调整化肥用量。

(2)产量水平 8000~10000 公斤/亩,氮肥 20~25 公斤/亩,磷肥 8~10 公斤/亩,钾肥 22~28 公斤/亩。

(3)产量水平 6000~8000 公斤/亩,

氮肥 15~20 公斤/亩,磷肥 6~8 公斤/亩,钾肥 17~22 公斤/亩。

(4)产量水平 4000~6000 公斤/亩,氮肥 12~15 公斤/亩,磷肥 5~7 公斤/亩,钾肥 14~17 公斤/亩。

(5)基肥重视有机肥无机肥配施,70%以上的磷肥作基肥施用,其余随复合肥追施,20%~30%氮钾肥作基施,70%~80%在花后至果穗膨大期间分 4~8 次随水追施,每次追施氮肥不超过 3 公斤/亩。雨水充沛区域,提倡施用含脲酶抑制剂、硝化抑制剂的氮肥。在低温、寡照等极端环境下,可施用含氨基酸、黄腐酸、海藻酸等功能性物质的肥料,促根同时增强作物抗逆性。如采用滴灌施肥技术,在开花坐果期,结果期和盛果期每间隔 7~10 天追肥 1 次,每次施氮量可降至 2~3 公斤/亩。

(6)菜田土壤 pH<6 时易出现钙、镁、硼缺乏,可基施石灰(钙肥)50~75 公斤/亩、无水硫酸镁(镁肥)4~6 公斤/亩。在开花期至盛果期,可在叶面喷施 2~3 次 0.1%硼肥水溶液、2~4 次螯合态钙肥和硫酸镁肥。

设施黄瓜

1.施肥原则

针对灌溉与施肥过量,施肥比例不合理,施用的有机肥多以畜禽粪为主,土壤质量退化严重,养分吸收效率下降,蔬菜品质不高等问题,提出以下施肥原则:

(1)合理施用有机肥,提倡施用优质有机肥(推荐施用植物源有机肥),老菜棚注意多施高碳氮比外源秸秆或有机肥,少施禽粪肥。

(2)根据作物产量、茬口及土壤肥力条件,综合考虑有机肥施用量、土壤养分供应,适当调整氮磷钾化肥用量。

(3)推荐采用水肥一体化技术,遵

循“少量多次”的灌溉施肥原则。

(4)根据不同生育期养分需求,氮肥和钾肥主要作追肥,少量多次施用,避免追施磷含量高的复合肥,苗期不宜频繁追肥,重视结瓜期追肥。

(5)土壤酸化严重时应适量施用石灰等酸性土壤调理剂。

(6)施肥与高产优质栽培结合,选用高产优质品种,提高育苗质量,采用合理种植密度,选择适宜播期、移栽期。

2.施肥建议

(1)基肥施用充分腐熟的优质农家肥 3~4 立方米/亩,或者优质商品有机肥(含生物有机肥)300~400 公斤/亩,推荐施用高碳磷比的商品有机肥。

(2)产量水平 14000~16000 公斤/亩,氮肥 32~36 公斤/亩,磷肥 12~14 公斤/亩,钾肥 33~38 公斤/亩。

(3)产量水平 11000~14000 公斤/亩,氮肥 27~32 公斤/亩,磷肥 10~12 公斤/亩,钾肥 28~33 公斤/亩。

(4)产量水平 7000~11000 公斤/亩,氮肥 22~27 公斤/亩,磷肥 9~11 公斤/亩,钾肥 23~28 公斤/亩。

(5)产量水平 4000~7000 公斤/亩,氮肥 17~22 公斤/亩,磷肥 7~9 公斤/亩,钾肥 18~23 公斤/亩。

(6)全部有机肥作基肥施用,60%以上的磷肥、20%~30%氮钾肥作基肥施用,施肥方式为条(穴)施,其余氮钾肥在初花期和结瓜期按养分需求分 6~8 次追施,其余的磷肥随氮钾肥追施,每次追施氮肥用量不超过 5 公斤/亩。秋冬茬和冬春茬的氮钾肥在初花期和结瓜期分 6~7 次追肥,越冬长茬的氮钾肥在初花期和结瓜期分 8~11 次追肥。雨水充沛区域,提倡施用含脲酶抑制剂、硝化抑制剂的氮肥。在低温、寡照等极端环境下,可施用含氨基酸、黄腐酸、海藻酸等功能性物质的肥料,促根



专家建议

ZHUAN JIA JIAN YI

四川是我国绿豆主产区之一,绿豆常年种植面积约 1.2 万公顷,其绿豆产业在优化种植模式、促进产业增收和改善膳食结构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近年来,四川在抗病品种选育和高产栽培技术研究等方面虽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整体而言,在专用品种选育、轻简高效生产技术、加工技术研发与产业链整合等方面仍亟待加强。

关于加强科技创新支撑四川绿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经济作物研究所 代顺冬 叶鹏盛 何炼 刘勇

存在问题

一是品种与技术特色化创新能力薄弱。现有绿豆品种选育多聚焦抗病、高产等传统特性,较少关注加工专用型、高功能成分含量等特色品种培育。同时,针对四川种植区地形复杂、劳动力紧缺的现状,轻简化、高效化的优质高产栽培技术研发与推广明显不足。

二是加工技术水平与产品附加值偏低。目前加工产品多以初级产品为主,工艺不规范导致营养及功能性成分流失严重,且绿豆肽、γ-氨基丁酸等深加工产品开发滞后,产品结构单一,附加值低。

三是产学研深度融合不足。高校和科研院所考核偏重学术成果,忽视技术推广;企业倾向于短期盈利,对长期研发投入意愿低;基层合作社规模小、技术承接能力弱,难以吸引科研机构合作。

四是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存在短板。本地绿豆研究团队数量少,技术人才储备不足,缺乏系统的人才培养计划和职业发展扶持机制,高端人才引进力度不足,难以形成四川绿豆研究尖端人才库。

五是政策支持与长效保障机制不完善。绿豆尚未纳入四川种粮补贴范围,除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四川创新团队等少数项目外,缺乏针对绿豆产业的长期稳定科研支持。



对策建议

1.加强种质资源创新利用,培育优势特色品种

广泛收集国内外绿豆种质资源,重点引进特色、优异种质,建立西南地区绿豆种质资源专业库。鉴定并筛选具备高产、抗逆性强(如耐涝、耐荫)、产芽率高、出沙率高等优良性状的资源,综合运用杂交、诱变、基因编辑等技术手段,定向创制优异新种质。选育优势特色新品种,重点培育芽菜专用型(如芽豆比高、芽体光泽好)、豆沙专用型(如出沙率高、淀粉粒径均匀)以及功能型(如富含绿豆多糖、异黄酮)绿豆新品种。

2.加强栽培技术研发,集成优质高效栽培技术

研究不同耕作制度下绿豆栽培新方法与新技术。当前农村劳动力紧缺,

研发轻简化配套栽培技术,注重轻便高效,在省工省力的基础上保障高产稳产。构建绿豆生长模型,集成物联网监测系统(实时监测土壤墒情与病虫害动态)与 AI 智能决策系统,实现精准施肥、灌溉与施药。推广“无人机+地面机械”协同植保作业模式,应用生物农药与诱捕装置推进病虫害绿色防控。

3.加强产品研发,提升产品附加值

研制绿豆芽、豆沙的生产标准,明确感官指标(如芽长、色泽)、营养成分(如淀粉、蛋白质含量)及功能成分(如富含绿豆多糖、异黄酮)的阈值要求。提取绿豆蛋白、膳食纤维用以开发功能性饮料或保健品,利用超微粉碎技术提升豆沙口感。开发绿豆肽、γ-氨基丁酸等高附加值产品,拓展其在医药和化妆品领域的应用。

4.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产业协同创新体系

组建“企业+科研院所+合作社”

联合体,共建区域试验站与加工中试平台,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组织专家团队对接种植大户,开展定向技术服务和培训,重点传授高效优质栽培技术及加工设备维护等实用技能。构建“基础研究—技术研发—示范推广—产业应用”一体化协同创新体系。开发“四川绿豆产业大数据平台”,整合种植分布、气象环境、市场行情等多源数据,为生产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5.加强人才培养与引进,强化智力支撑

支持高校和科研机构开设豆类科学与技术相关课程,组建绿豆研究团队,加强本土科技人才培养。加强在职人员的继续教育和技能培训,提高其专业素养和技能水平。制定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吸引国内外绿豆研究领域的专家、学者来川工作或开展合作研究,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建立健全科技人才激励机制,表彰和奖励在产业科技创新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团队,充分激发其创新活力。

6.加强政策扶持,提升产业竞争力

加大对绿豆产业科研项目的经费投入,保障科研工作持续稳定开展。鼓励企业和社会资本参与科技创新,形成多元化投入机制。加强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严厉打击假冒伪劣行为。推进品牌建设,提升四川绿豆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美誉度,不断拓展市场空间。

同时增强作物抗逆性。如果采用滴灌施肥技术,可减少 20%的化肥施用量,采取少量多次的原则,灌溉施肥次数在 15 次左右。

(7)适当补充钙、镁、硼肥。可基施

石灰(钙肥)50~75 公斤/亩、无水硫酸镁(镁肥)4~6 公斤/亩。在开花期至盛果期,可在叶面喷施 2~3 次 0.1%硼肥水溶液、2~4 次螯合态钙肥和硫酸镁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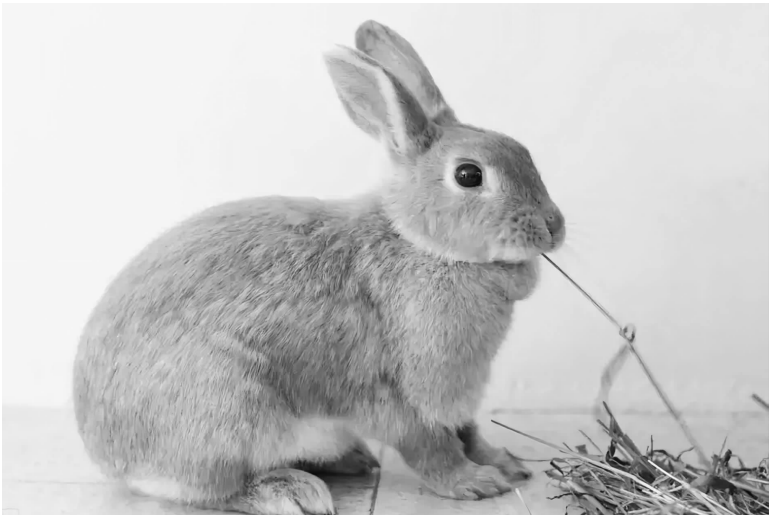
(据全国农技推广网)



会·养殖

HUI YANG ZHI

秋季谨防兔螨病



秋季是兔螨病的高发季节,养殖户需重点防范。该病由疥螨或痒螨寄生引发,主要表现为剧烈瘙痒、皮肤结痂脱毛,严重时可能导致兔死亡。各年龄段的兔均可能发病,且幼兔患病程度通常比成年兔更重。

防治要点

兔螨病传染性强,即便遗漏一个小患部,残留少量病料,都可能导致病情蔓延,治疗时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

全面检查。治疗前,需对所有病兔逐一进行检查,确保一只不漏;同时找出每只病兔的所有患部,为后续全面治疗打好基础。

彻底治疗。为让药物与虫体充分接触,需先将患部及周围 3~4 厘米处的被毛剪去;再用温肥皂水彻底刷洗患部,清除硬痂和污物;最后用 5%来苏儿溶液刷洗 1 次,待患部擦干后再涂抹药物。

重复用药。多数治疗螨病的药物对螨卵无杀灭作用,因此即便患部

常用防治药物及使用方

伊维菌素:按照兔体重每公斤使用 0.02~0.04 毫克的剂量进行皮下注射,1 周后需再注射 1 次;病情严重的兔,可间隔 1 周后追加注射 1 次。

12.5%双甲脒乳油:按 1:250 的比例加水稀释,配制成 0.05%的水溶液,直接涂擦患部。

其他药物:可选用磷丹乳油、溴氰菊酯、螨净、辛硫磷等药物,按说明书配成适宜浓度的水溶液后涂擦患部。

需要注意的是,家兔禁止药浴,因此在治疗兔螨病时切勿采用药浴的方式。

(据安徽农网)



懂·种植

DONG ZHONG ZHI

食用菌出菇管理要点

早秋平菇。该阶段平菇管理重点应围绕“水”字展开:采用常规栽培方式的,出菇后菌袋失水严重,需通过浸泡或注射等方法补水,以保障较高产量。对于爆发出菇且生物学效率在 100%以上的菌袋,可及时清理,将下一批平菇菌袋转入出菇管理环节。9 月播种的平菇,需做好生长控制,促进菌丝进一步后熟,最大限度积累营养,为 10 月出菇奠定基础。

金针菇。大部分金针菇出菇已进入尾声,仍有约 1/3 的金针菇处于出菇阶段。当下可利用冷库进行反季节栽培金针菇,最大难点在于水分管理。据了解,部分金针菇出菇场所湿度偏低,导致产量未达预期。湿度不足主要源于两个问题:一是湿度检测时,检测点多集中在 1.5 米高,而冷库内温度呈“上高下低”分布,补水方式多采用地面洒水,使得高层区域湿度偏高且湿度不足;二是当前棉籽壳原料多为大壳、短绒类型,其吸水率较低(约 30%),且持水性差,导致菌袋内水分“先天不足”。

本版图片来自网络,请图片作者与本报联系,以付稿酬。

双孢菇。9 月播种的双孢菇,预计 10 月下旬长出第一潮菇。需注意在出菇后对畦床进行有效补水,为第二潮菇生长创造有利条件。

木耳类。此阶段昼夜温差较大,无论是黑木耳还是毛木耳,生长速度均有所放缓。此时不宜过多喷水,以延长其生长期,最大限度提高产量。

香菇。高温型香菇进入栽培末期管理阶段。随着温度降低、温差增大,香菇品质会有所提升。需要注意的是,10 月初完成最后一次菌袋泡袋后,需强化低温管理,在此条件下可产出一批高品质鲜菇;鲜菇采收后应及时清棚,并进行消毒杀菌处理,10 月底即可准备将低温型香菇菌株的菌袋移入棚内。

(李敏)

资 218 井地面集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资 218 井地面集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现(环境影响报告(公示本)及公众意见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i-UnRQlllxJo9eJVKNS49A 提取码:mue8。二、建设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彭加镇境内。三、征求意见稿:受本项目直接、间接影响的公众,包括项目范围内及周边的居民等其他关心本项目实施和环境保护的有关专业专家、相关主管部门等。四、建设单位:四川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自行下载公参意见样表填写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电话:028-85532681,邮箱:675914140@qq.com。六、提意见起止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1 日,共十个工作日。四川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

拍卖公告

我公司将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10:00 在中拍平台公开举行拍卖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拍卖标的:川 A4842S 车辆,参考价 15100 元,保证金:10000 元。车辆信息及竞买须知等资料在中拍平台查询。二、2025 年 10 月 9 日上午 10 时在车场,公开自行下载公参意见样表填写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电话:028-85532681,邮箱:675914140@qq.com。六、提意见起止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1 日,共十个工作日。四川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信德房产有限公司鼓楼智选假日酒店:
本委已受理王磊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案(锦劳人仲案(2025)02553 号),因无法联系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上午 9:30 分在成都锦江区福字街 86 号 2 楼(2)号仲裁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马恩惠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案(锦劳人仲案(2025)02383 号),因无法联系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上午 09:30 分在成都锦江区福字街 86 号 2 楼(2)号仲裁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市依柯薇兰服饰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唐育川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案(锦劳人仲案(2025)02338 号),因无法联系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30 分在成都锦江区福字街 86 号 2 楼(1)号仲裁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川迈食品经营部:
本委已受理唐育川与你单位劳动人事争议案(锦劳人仲案(2025)02312 号),因无法联系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上午 9:30 分在成都锦江区福字街 86 号 2 楼(4)号仲裁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锦江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

绵阳市安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杰界信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于 2025 年 9 月 8 日依法作出了(2025)川 0116 工认 1312 号《认定工伤决定书》(刘明秀),现依法向成都希拓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公告送达(2025)川 0116 工认 1312 号《认定工伤决定书》。请成都希拓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到该局(地址: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正通路 555 号;联系电话:028-85736236)领取上述文书,经过 30 日公告期未领取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绵阳市安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

成都市双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
成都希拓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我局于 2025 年 9 月 8 日依法作出了(2025)川 0116 工认 1312 号《认定工伤决定书》(刘明秀),现依法向成都希拓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公告送达(2025)川 0116 工认 1312 号《认定工伤决定书》。请成都希拓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到该局(地址: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正通路 555 号;联系电话:028-85736236)领取上述文书,经过 30 日公告期未领取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市双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9 月 26 日